

# 新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制度改革领导小组办公室文件

新工程改办〔2021〕6号

---

## 督查通报

县工改领导小组各成员单位：

2021年11月8日上午，县工改办主任夏启国带领工作人员在市民之家行政审批窗口对新县工程建设项目审批工作督查时发现，工程项目审批未实现“一窗受理”，还存在按阶段到部门窗口分别办理的情况。

督查组根据发现的问题，于2021年11月11日上午，在大数据局四楼会议室，召开了工改审批单位窗口首席代表座谈会，调查了解问题根源。

本次座谈会，住建局、自然资源局、人防办、文物局、林茶局、环保局、城管局、水利局、气象局、供电公司的窗口首席代

表依次发表了对“一窗受理”实施的意见建议。通过各单位的发言，我们了解到“一窗受理”在政务服务办事大厅并未真正落地落实，由于办事企业群众下意识地去到所办业务的对应窗口，而且也无人主动引导其到综合窗口办理业务，导致办事企业群众需要辗转不同的窗口才能办完工程建设项目所有业务，办理完成拿证的时候也是需要去几个窗口拿证，无形之间增加了办事企业群众的时间成本、人力成本，严重影响其体验感和满意度。

经过现场讨论以及各单位窗口首席代表的发言，认为在现阶段和现条件下，“一窗受理”落地落实是可以实现的，具体流程为：今后，各部门业务窗口不再单独受理工程项目审批事项。各部门窗口工作人员要主动引导申请人至综合窗口办理业务，并协助综合窗口工作人员完成登记受理；综合窗口受理后，根据职能分工由后台流转至不同部门完成审批；各部门审批后将需要实体证件的审批件送到综合窗口，由综合窗口统一出件。

“一窗受理”就是让办事企业群众坐下来，让窗口工作人员跑起来，在这一动一静之间，切实增强办事企业群众的获得感、认同感，真正实现“前台综合受理、后台分类办理、统一窗口出件”。